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0457臺北市中山區吉林路110號6樓

承辦人：詹欣怡

電話：02-25626552轉14

傳真：02-25626559

電子信箱：edu_pe.47@mail.ta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3月19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國字第110303302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工作坊實施計畫1份 (14682524_1103033028_1_ATTACHMENT1.odt)

主旨：檢送本市「110年度國民小學教育創新與實驗教育獎勵補助計畫創新實驗工作坊實施計畫」一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育創新與實驗計畫獎勵補助要點辦理。
- 二、為形塑學校特色、提升教學品質及深化學生學習，本局特訂定前揭獎勵補助要點，以鼓勵本市學校進行課程教學與行政服務之創新與實踐。
- 三、本工作坊邀請臺北市立大學丁一顧教授擔任講座，進行創新與實驗教育獎勵補助計畫之規劃及申請書撰寫說明，以及經驗分享與諮詢。
- 四、工作坊於110年4月-5月辦理，共計兩次研習，有意願參與110學年度教育創新辦理與實驗教育獎勵補助計畫之學校團隊成員，逕上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http://insc.tp.edu.tw>報名，請各校依權責予以公假派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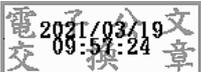
大佳國小 1100319



RHAA1103001601

五、各校對本實施計畫如有疑問，請聯絡本市三民國小教務主任藍立達，電話02-27646080轉211。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含附設國立小學）

副本：

裝

訂

線

